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聊政办发〔2023〕11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推进聊城市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 若干意见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提升全市体育事业发展水平,充分发挥体育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建设中的重要作用,统筹推进全市竞技体育、全民健身、体教融合、体育产业发展,现就推进聊城市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提出以下意见。

一、实施竞技体育综合实力突破计划

1. 打造体育训练新高地。聚焦体育强市建设,加强与山东省聊城体育训练中心合作,强化足球、滑板、霹雳舞、攀岩、重竞技等

运动项目青少年后备人才培养,打造鲁西竞技体育训练基地。(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山东省聊城体育训练中心、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行政审批局)

2. 推进市体校专业化建设。积极推进我市竞技体育学校建设,提高体育后备人才培养质效。按照《山东省市级体校基本办学条件标准》要求,持续推进我市竞技体育学校办学训练条件达标,进一步合理布局竞技体育项目。(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委编办、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行政审批局)

3. 推进县级体校标准化建设。采取交流学习、人才引进等方式,加强对县级体校的管理和扶持力度,规范建设标准,推进转型升级。各县级体校至少开设3个特色训练项目,年度在训学生数量不得少于100人,每年至少向市级体校选拔推荐20名适龄运动员。(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 实施重点拔尖运动员培养工程。坚持以“为奥运争光”计划为牵引,打造具有竞争力的竞技项目。着眼于奥运会(残奥会)、亚运会(亚残运会)、全运会(全国残运会)、省运会(省残运会),发挥社会办学力量的作用,加强政策和财政支持,加强选拔培养竞技体育高水平运动员工作,拓宽选材面,积极向国家队、省队输送人才。(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残联,各县〔市、

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 加大优秀教练员引进力度。按照“引进为主、培训兼顾”的思路,通过从优秀退役运动员中引进、从优秀退休教练中返聘等多渠道引进高水平教练员。通过定期聘请专家来聊授课、组织开展训练公开课等形式引导教练员加强学习、钻研业务,加快提升现有教练员的队伍素质水平,着力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创新思维的拔尖型教练员人才,持续深化复合型教练员团队建设。探索建立高水平教练员、教练员团队引进“绿色通道”,特殊人才实行“一事一议”“一人一案”。(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二、构建高水平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6.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普及群众参与度高的大众运动项目,加快发展时尚休闲运动项目,推广传统和民俗特色体育项目。促进儿童、青少年、妇女、老年人、残疾人、职业人群等重点人群开展健身活动,普及老年人体育运动,创建“太极拳之乡”。实施推广工间操、广播体操、全民健身技能入户活动,落实举办各级各类运动会机制。(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直机关工委、共青团聊城市委、市总工会、市妇联、市残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7. 统筹规划建设健身场地设施。严格落实国家关于新建小区和居住区同步建设体育场地要求。组织实施健身设施补短板行动

计划,完善市、县、乡、村四级全民健身设施网络,村级健身场地均达到硬化、绿化、美化、亮化标准。建设体育公园、健身步道、城乡社区健身中心、农村健身路径等全民健身设施。健身场地均需达到无障碍设施要求。落实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向公众开放政策,创造条件推动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体育场地设施向公众开放。盘活城市空闲土地,充分挖掘存量建设用地潜力,规划建设贴近社区、方便可达的健身场地设施。(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国资委、市机关事务局、市残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8. 调整优化市级运动会赛制。定期举办市级运动会,形成长期坚持的长效机制。对标奥运会、全运会、省运会,调整市运动会规模和赛制,明确市运动会目标,发挥市运动会选材功能,提高办赛水平。2023年举办聊城市第三届运动会。鼓励各县(市、区)积极举办县级运动会。(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卫生健康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9. 开展全民健身特色品牌创建活动。以申带创、以创带建,积极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县(市、区),全力支持东昌府区率先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市、区)”。在东昌府区国际象棋、阳谷县地掷球等项目已初具特色的基础上,开展“一县一品”全民健身特色品牌创建活动,鼓励各县(市、区)策划举办特色鲜明

的品牌赛事。（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0. 开展群众体育赛事品牌打造活动。全面打造国际象棋文化节、龙舟比赛、公开水域游泳、水上趣味运动会等高水平群众体育品牌赛事，积极举办大型水上赛事活动。扩大龙舟比赛影响力，打造北方龙舟赛事第一品牌，力争举办国际“铁人三项”、皮划艇等高端赛事。在2023聊城市首届环东昌湖半程马拉松赛基础上，形成环东昌湖半程马拉松赛“一年一办”长效机制，争取打造金牌赛事。（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

三、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

11. 实施学校体育固本行动。大力培养体育教师，强化学校体育教学训练，逐步完善“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的学校体育教学模式，严格落实体育课时要求，保证学生掌握1—2项体育技能。鼓励各级各类学校联合体育协会、俱乐部加强对学生的体育专业培训，建立高水平运动队。鼓励各高中（中职）学校与各高校建立体育人才贯通渠道。（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2. 加强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建设。加强教育与体育在平台共建、赛事共办、资源共享、师资共培、人才共育等方面的一体化设计、一体化推进，构建“一校一品”“一校多品”校园体育格局，提升学校体育特色发展水平。加强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建设，完善体育传统特色学校体育特长生招生标准和规则，确保体育特长生享受

跨区域择校入学、高中学段加分或免试入学等政策,畅通体育特长生升学渠道。实施灵活学籍制度,解决体育人才升学断档问题。(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3. 健全青少年体育赛事体系。办好全市中小学足球、篮球、排球、乒乓球、羽毛球等专项体育联赛,健全分学段、跨区域的青少年赛事体系,有条件的项目逐步实行“主客场制”,完善青少年市、县、校三级学校体育竞赛制度和选拔性竞赛制度。市、县两级每年至少举办一届学生运动会,市级学生运动会至少设置十个比赛项目,县级学生运动会至少设置五个比赛项目,并将比赛成绩设为高中自主招生体育类必备条件。(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4. 加强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培养。鼓励发展青少年体育俱乐部,构建以普通中小学为基础、各级体校为骨干、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为补充的多元化后备人才培养体系,支持体校教练员、青少年体育俱乐部“进校园”,推进学校运动队建设。充分发挥企事业单位、社会公益组织、社会团体在发展青少年体育中的重要作用。完善聊城社会体育培训机构监管措施,促进全市社会体育培训机构健康、规范发展。在打造体育传统特色学校的基础上,建立健全优秀体育人才招生、训练、培养“一条龙”体系。遴选有条件的高中学校开展优秀体育人才集中培养试点工作。(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5. 完善学校体育评价和考试机制。完善体育教师岗位评价机制,提高优秀体育教师职务职称晋升评审名额比例,进一步提升体育教师队伍的建设水平。有效推进学校教练员队伍建设,继续完善推广学校体育教师转岗教练员工作。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公办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原则上至少设置1个体育教练员专业技术岗位。将学校体育纳入地方发展规划,明确县级政府(含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属地职责。将学生体质健康监测纳入教育督导范围,对学生体质健康水平连续两年下降或近视率连续两年上升的,降低市对县级政府(含市属开发区管委会)教育履职评价等级。改进中考体育考试内容、方式和计分办法,将中考体育分值提高到中考总分的10%及以上。(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四、融合创新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

16. 完善体育产业体系。加快构建以健身休闲和竞赛表演为龙头,多产品、多业态、多模式的现代体育产业体系。成立聊城市体育产业联合会,加大规模以上体育相关企业培育力度,推动体育产业各业态的整体发展。充分发挥体育彩票公益金对体育事业发展的支持保障作用。大力发展运动项目产业,积极培育户外运动、智能体育,催生更多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推动我市体育企业提高研发投入,支持企业加快人工智能、大数据、5G等新技术应用,开发智能运动装备产品和技术。(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山东省体育彩票

管理中心聊城分中心,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7. 推动体商融合。充分盘活体育公园现有资源,依托聊城市体育公园,搭建小微体育企业创业平台,探索建设体育企业创业孵化基地。打造集体育运动培训、体育运动赛事举办、娱乐体验、运动商品、餐饮配套服务于一体的体育商业综合体。在特色健身、健身工厂、智慧体育、女子健身、幼儿体育等领域,打造一批规模大、影响力强的大型体育品牌。推动体育金融、体育商贸、体育传媒、体育职业教育等行业向专业化和产业链高端延伸。(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8. 推进体卫融合。建立健全教育体育和卫生健康等部门协同工作机制,探索构建教育体育和卫生健康等部门协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运动促进健康模式。推动体卫融合服务机构向基层覆盖延伸,支持在社区医疗卫生机构中设立科学健身门诊。鼓励创办康体康养、体质测定和运动康复机构,培育一批体卫融合服务示范项目,聚力打造慢性病人运动推广与处方库、健康养老综合示范点、气功活动与康养中心等体卫融合试点性项目。(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9. 推进体旅融合。鼓励开展体育文创设计、体育文化节庆等活动,探索推进体育与养老、科技、互联网等行业融合发展。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举办黄河主题赛

事,打造沿黄河运动休闲特色风貌带。以京杭大运河(聊城段)为轴,深挖运河文化资源,促进运河文化融入全民健身,开发一批有影响力的体育旅游精品线路,打造一批融合商贸、文化、娱乐等业态的体育服务综合体,力争创建国家体育旅游示范区。(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0. 统筹城乡体育协调发展。健全体育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加强乡镇(街道)、村(社区)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力度,强化农民体育协会体系建设,挖掘一批民俗特色体育项目,创设一批具有“三农”特色的赛事活动,打造一批体育旅游特色乡村,助力乡村振兴。(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五、持续提升体育行业治理能力和水平

21. 建立健全体育事业发展体制机制。构建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大体育”发展格局,完善竞技体育、全民健身、体育产业、体教融合等联合工作机制。完善多元投入机制,鼓励民间资金和社会力量参与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定期对全民健身实施计划效果进行评估。落实国民体质监测、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和全民健康活动状况调查制度,提升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水平。加大体育法治和政策研究力度,加强体育法规、制度、标准建设,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水平。(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

位：市司法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2. 加强数字体育建设。加强体育数据系统集成和共享管理，推进体育领域“掌上办事”“掌上办公”。数字化升级改造公共体育场馆，建设市、县两级全民健身信息服务平台和公共体育设施电子地图，提供健身设施查询预定、体育培训报名、健身指导等一站式服务。支持开展智能健身、虚拟运动、云体育赛事等多形式数字运动，提供全民健身智慧化服务。以数字化改革为指引，提升体彩管理服务水平。（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市财政局、山东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聊城分中心，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3. 加强体育风险防控。全面加强体育行业安全监管工作。健全赛事安全风险防控制度，完善安全办赛标准规范，落实监督管理、应急处置和赛事“熔断”工作机制。扎实做好体育场馆安全、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和竞技性射击项目的审批与安全监管工作。（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行政审批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六、组织保障

24.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市体育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定期召开会议，研究决定全市体育事业发展重要事项。各级政府（含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将体育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做到履职尽责，各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形成工作合力。

25. 加强政策保障。将人均体育场地面积、新建小区和居住区配建体育场地面积以及向国家、省、市运动队输送运动员等重要体育考核指标列入市对县(市、区)履职考核项。积极完善公共财政体育投入机制,充分发挥体育资金作用,加大对关键领域、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纳入当地国土空间规划,优化完善配建标准和评估体系。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有关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机关，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聊城军分区。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4日印发
